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 函

地址：220679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66號2樓
承辦人：林芷瑤
電話：(02)29506206 分機320
傳真：(02)29506556
電子信箱：AZ7017@ntpc.gov.tw



114

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1段214巷12號

受文者：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更事字第11146845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委託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檢送「變更(第一次)新北市土城區沛陂段460地號等1筆土地都市更新計畫」一案，本處將依相關規定審核，屆時再將審核結果函復通知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111年12月1日(一一)盛所建字第1111201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勝仁針織廠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更新事業科

處長張壽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